

宣教士保羅嘗言：我們成了一台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林前 4:9）。宣教士如活在金魚缸內，眾人從四面八方把你看清。（所謂眾人，包括宣教工場當地人，來自不同國家的隊友，老家差派支持你的教會，甚至包括你自己）且對你評頭論足。怎麼樣？

男大當婚，女大當嫁。這不單是我們中國人的社會文化，風俗或習俗。看一下全球不同國家不同民族，鮮有不談這個有趣話題的。

天父在創造之初，也為人類作媒，讓亞當覓得尚佳人，終於抱得美人歸（創 2:18, 22）。神所配合的，人不可分開（可 10:9），且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創 1:28）。

近代有人提倡不婚不育。但有些民族對“傳宗接代”有非常情份的看重。那不單涉及兩個人的事，而是整個家庭，甚至家族的事，輕慢不得。這顯出東西方文化的明顯差異。所以作宣教士的，跟其他任何一個人一樣，對戀愛婚姻生孩子的問題，不能幸免。

單身宣教士在前方到處走動為主作見證，豈不快哉？比宣教士夫婦或家庭更有優勢？可能是，可能不是。宣教同工若沒有家室牽掛，的確比較灑脫。在事工操作上比較自如。不過在某些民族眼中，單身未婚者（無論男女）是不正常的人。他們會猜想，這個人一定是前生出了什麼亂子，導致今生不能正常婚嫁。那談對象吧，但問題是：因為事奉的特性，單身宣教士找對象的範圍比較狹窄，他們面對不為人知的壓力。以香港宣教士為例。差傳事工聯會公佈 2019 年香港差派的宣教士共 624 位¹。看官有興趣猜一下單身男宣教士和單身女宣教士的人數和比例嗎？答案分別是 24/213 人。救命呀，單身男女宣教士的比例竟然是 1:9。台灣情況比香港更為嚴重。按聯合差傳事工促進會公佈的 2017 年宣教調查報告顯示²，單身男女宣教士的比例竟然是 1:11。我曾經對有心想踏足宣教事奉的弟兄開玩笑地說：恭喜你，你將會有 9 位姐妹可讓你挑選。不過同一個笑話跟本不可能向姐妹啟齒。姐妹要在踏足工場之前，必須有心理準備，可能終身形單影隻。

¹ 香港差傳事工聯會 2020 年年報，28-29 頁，https://hkacm-my.sharepoint.com/personal/public_hkacm_org_hk/_layouts/15/onedrive.aspx?id=%2Fpersonal%2Fpublic_hkacm_org_hk%2FDocuments%2FWebsite%2F資訊%2F年報%2F2020年報%2Fpdf&parent=%2Fpersonal%2Fpublic_hkacm_org_hk%2FDocuments%2FWebsite%2F資訊%2F年報

² https://umot.group/wp-content/uploads/2018/10/下載專區_2017台灣教會跨文化宣教調查報告_書面版.pdf

對姐妹不公? 對, 現實情況真的不公. 要找到有同一心志一生作宣教事奉且情投意合的終身伴侶, 談何容易! 是我們作弟兄的沒有被聖靈感動前來宣教工場服侍? 或是感而不動? 或壓根不願意? 或沒有 guts? 不管原因, 就是沒有 (成為稀有動物, 少得可憐---弟兄呀, 羞愧呀!) 另一個對姐妹不公的情況, 是單身姐妹前往服侍的工場, 當地文化以男性作主導的, 十分普遍. 教單身姐妹如何開展工作? 假如你有一把年紀, 或滿頭白髮, 或是身形夠大夠穩重, 這會有可能在男性世界中掙得一些說話權, 得到男性的尊重, 才有點兒說服力 (難呀!). 要找對象, 大概只能在工場的“有限資源”中去搶. 也不會計較他的國籍, 年齡, 種族, 背景...除非姐妹已經抱著一生專注為主的心. 不過, 安慰一下姐妹, 在實際的環境下, 你也會感到驚訝, 單身姐妹竟也被天父大大使用, 結果纍纍. 美國北伊利洛州大學前任歷史學教授 Dr. Ruth Tucker 在他有關宣教歷史的經典大作 *From Jerusalem to Irian Jaya*³ 一書中, 也特別以一整章的篇幅描寫單身女宣教士在宣教工場為天國發出的光輝. Hallelujah!

我被教會打發出工場時是滿有頭髮的未婚帥哥. 當時的確有意思為天國奉獻一生---包括婚姻 (大丈夫, 何患無妻! 更夢想成為啟 14:3-4 所提及 144,000 童身的一員), 把兒女私情放諸腦後可也. 父母沒有直接給予壓力, 但他們要完成父母天職的心, 會在言談之間及眼神內可以感受得到. (不孝呀!) 教內肢體及當地同工也為我緊張, 他們的愛心驅使有意無意的向我介紹姐妹. 他們也期望我早日脫單, 做回一個“正常人”! 這樣便加深對男宣教士的肉慾誘惑了. (多描述一下, 我的第一個宣教工場是菲律賓. 這個國家曾被西班牙統治過 400 年, 都受拉丁文化影響, 男女關係較中國人開放. 你猜, 對我這個方剛小子可有吸引力?). 不單菲籍姐妹, 也有金髮姐妹, 更有華裔姐妹 (多是福建背景的). 對不起, 我都一一拒絕了. 可惜了吧. 拒絕的理由也有點荒謬: 1. 我接受不了日後的妻子見到老父, 以粵語喊叫老父“老爺”, 變為“老嘢”, 是大逆不道. 2. 我接受不了一覺醒來, 看到一雙青藍眼睛凝視著我. (你會笑我荒誕嗎?) 終於我要考慮成家了. 主要原因又是有點問題. 因先母患病, 我希望在他離世前了結心事. 說是動機有點那個, 卻是真誠. 我跟天父開列四個擇偶條件: 1. 一定是個人 (我不要一條狗); 2. 一定是個女人 (我不要男的); 3. 一定是有普世宣教心志的 (道不同不相為謀); 4. 一定是我看為順眼的 (因我要跟他相處一生的). (你又會再一次笑我荒誕嗎?) 在天父的憐憫和恩典中, 他把現時的妻子給了我 (滿足了那四個條件). 我們一直在宣教工場打拚 36 年了.

³ 中譯本, 宣教披荊斬棘史, 禰嘉路得著, 邱清萍等譯, 中國信徒佈道會出版, 2007

在宣教工場的老單們,我知道人有七情六慾.所以我祝福你早日脫單.我深知感情或情慾的誘惑力對所有老單來說是不好受的.有宣教士背景的保羅向你作出建議:與其慾火攻心,倒不如嫁娶為妙(林後 7:9).

看官,且慢.凡事總有規矩.單身宣教士要步上戀愛和擇偶台階,跟其他弟兄姐妹一樣,需要經歷考慮的範圍是一模一樣的.但因我們走在宣教路上的特性,更需要走得好,免成為別人的絆腳石.

過去我曾加入的國際差會,對年青宣教同工要走進戀愛圈,是有一定的指引和要求的. 1. 加入事奉行列的第一年,不可以談戀愛,攪男女關係.要專心學習適應在跨文化工場上好好事奉主. 2. 一年之後覺得有合眼緣的異性(無論是宣教同工或當地姐妹)需徵得雙方家長同意,差派教會同意,差會同意之下,才可以申請 SP (不是餐館桌上的 salt and pepper, 是 special permission, 特別批准同意書) 才可開始步入戀愛階段. 3. 差會要指派一位屬靈長輩作顧問/督道/輔導,隨時跟進,常常為他們禱告,一起尋求天父的心意.

我們都盼望所有有情的宣教士們都能按規矩而行,保護自己,保護對方,保護其他肢體,保護教會,最後終成眷屬,在宣教工場產生生命見證,榮耀主名.不過我也看到一些不按規矩行事的"怨侶",一心追逐男女愛情感受而忽略作宣教士的高水平要求,結果自己受到傷害,也不能榮耀主的名.實屬可惜.

至於宣教士結合和生養孩子這話題,留待之後分享.祝福你.